

「2022 臺北燈節」全國各級學校花燈競賽書面報名表

編號： (主辦單位填寫)

類別 (請擇一填寫報名)	☐ 大型主題燈座類		☐ 小型主題燈座類	
組別	☐ 社會大專組 ☐ 高中職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	☐ 社會大專組 ☐ 高中職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 ☐ 親子組	
學校(單位)全名				
學校(單位)地址	□□□□□□(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)			
作品名稱				
作品展示型式	平臺放置	作品總耗電量	瓦(W)	
作品尺寸	〔長： 公尺〕×〔寬： 公尺〕×〔高： 公尺〕			
作者姓名	(大型主題燈座類組至多 15 人為限，小型主題燈座組至多 5 人為限)			
指導教師	(大型主題燈座類組至多 3 人為限，小型主題燈座組以 1 人為限) 【社會大專組以個人名義報名及親子組得不需填寫；如代表學校參賽另須繳交代表學校參賽聲明書(附件二)，材料費補助暨獎金將以學校為單位撥付】			
聯絡人及方式 (至少 2 名)	姓名： 電話：(手機) (日) (夜)		姓名： 電話：(手機) (日) (夜)	

各類組規定規格(尺寸)及供電容量：請依下表作品規格尺寸及供電容量製作花燈

類別	組別	作品規格(尺寸)			供電容量		
		長度 (公尺)	寬度 (公尺)	高度 (公尺)	電壓 (伏特)	電流 (安培)	電量上限 (瓦特)
大型主題燈座類	社會大專組	9	≤2.7	≤3	110	50	5500
	高中職組	4.5	≤2.7	≤3	110	30	3300
	國中組						
	國小組						
小型主題燈座類	社會大專組	1.長、寬、高(至少一項)≥ 1.2 公尺			110	10	1100
	高中職組						
	國中組	2.長、寬皆≤1.5 公尺 3.高≤2 公尺					
	國小組						
	親子組	1.長、寬、高皆≥0.6 公尺 2.長、寬皆≤1.5 公尺 3.高≤2 公尺			110	10	1100

填表人：

主任：

機關首長：

「2022 臺北燈節」全國各級學校花燈競賽身分證明文件資料表

類 別 (請擇一填寫報名)	☐ 大型主題燈座類	☐ 小型主題燈座類
組 別	☐ 社會大專組 ☐ 高中職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	☐ 社會大專組 ☐ 高中職組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組 ☐ 親子組
學校(單位)全名		
作 品 名 稱		
身分證明文件黏貼處 (身分證、健保卡或學生證等相關證件影本，<u>須可辨識姓名</u>，可浮貼但請確認黏緊)		

※表格請勿更動，以茲辨識參賽團隊。

「2022 臺北燈節」全國各級學校花燈競賽參賽檢核表
(本頁請參賽者依參賽類別自行檢核，無須繳交)

階段	項次	【大型主題燈座類】檢核項目	備註
報名	1	☐ 填寫報名表並核章(附件一)， <u>含黏貼所有作者、指導人員身分證明文件。</u>	
	2	☐ A3 規格彩色作品紙本設計圖及電子檔光碟 1 份。 (設計圖作品均需標示每件作品長、寬、高及相對位置尺寸)	
	3	☐ 參賽者代表學校參賽，需檢附 <u>代表學校參賽聲明書</u> (附件二)。	非代表學校參賽，報名免附本項資料
	4	☐ 填寫網路報名表單(110年10月18日至11月12日止)。	
	5	☐ 參賽作品尺寸符合作品規格。	
	6	☐ 參賽作品總用電量符合規定用電量。	
	7	☐ 報名資料於期限內 <u>110年10月18日至11月12日止</u> 寄送。	報名資料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	8	☐ 以掛號寄送項次 1、2、3 資料至福安國中。111076 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七段 250 號（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林仕崇主任收）	
入選	9	☐ 獲入選作品於規定時間內，傳真回復入選資格切結書。(附件四)(初選後，三日內公告入選作品名稱)	
	10	☐ 參加入選作品說明會	
	11	☐ 掛號郵寄核章之入選作品說明(如附件五)，並以 email 繳交入選作品說明電子檔。 <u>中文燈座介紹限 120 字以內。</u>	
繳件	12	☐ 收件現場繳交經核章(簽名)之花燈競賽作品檢核表(如附件三)，請事先填寫作品實際完成後之長、寬、高尺寸及用電量。	

階段	項次	【小型主題燈座類】檢核項目	備註
報名	1	☐ 填寫報名表並核章(附件一)， <u>含黏貼所有作者、指導人員身分證明文件。</u>	
	2	☐ 參賽者代表學校參賽，需檢附 <u>代表學校參賽聲明書</u> (附件二)。	非代表學校參賽，報名免附本項資料
	3	☐ 填寫網路報名表單(110年11月15日至12月10日止)。	
	4	☐ 報名資料於期限內 <u>110年11月15日至12月10日止</u> 寄送。	報名資料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
	5	☐ 參賽作品尺寸符合作品規格。	
	6	☐ 參賽作品總用電量符合規定用電量。	
	7	☐ 以掛號寄送項次 1、2 資料至福安國中。111076 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七段 250 號（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林仕崇主任收）	
繳件	8	☐ 收件現場繳交經核章(簽名)之「花燈競賽作品檢核表」(如附件三)，請事先填寫作品實際完成後之長、寬、高尺寸及用電量。	

註：作品未評審前，請勿呈現參賽團隊、作者或指導老師相關資料，以免影響評審公平性。
其他注意事項請詳閱實施計畫內注意事項說明。